

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锦府办〔2023〕16号

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成都市锦江区 2023 年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区级各部门，有关单位：

《成都市锦江区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20 日



成都市锦江区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3 年，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及成都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服务大局，在强基础、抓重点、促治理、提质效上下功夫。坚持以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为统揽，紧紧围绕“品位锦江·幸福城区”总体目标，为建设更加美丽、更具活力、更有品位、更具幸福感的现代化国际化锦江贡献力量。

一、推动政务公开转型升级

（一）深化主动公开。及时公开继续有效、失效和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2023 年 8 月底前实现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统一查询，行政规范性文件须规范配备并同步发布政策解读，多元化解读比例不低于 50%。加强深入推进“三个做优做强”“产业建圈强链”和“四大结构”优化调整等重点工作的系统解读和专题解读。围绕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环境保护、公共卫生、突发公共事件、涉企政策等企业群众关切，深化细化公开内容。（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教育局、区人社局、区卫健局、区应急局、区医保局、锦江生态环境局等区政府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完善依申请公开疑难案件会商研判、法律咨询等工作制度，规范办理流程，提升办理质量；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的投诉举报，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深化依申请

公开办理机关与复议机关、诉讼机关工作联动，降低复议纠错率和诉讼败诉率。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定期评估审查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对申请公开频次高的文件进行评估审查，因情势变化可公开的要予以公开，最大限度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三）拓展基层政务公开。以“互联网+政务公开+基层治理”为抓手，走深走实群众路线，助力基层政府治理能力提升。积极做好第二批“深化政务公开促进基层政府治理能力提升”先行县工作推进，努力提供可复制的“锦江经验”。2023年7月底前，对照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完善门户网站基层政务公开专栏公开内容，杜绝事项目录与公开内容“两张皮”；6月底前，深化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推进政务公开线上“一码通”、线下“一册通”。深化基层政民互动，推进局长（主任）进大厅、群众列席政府会议、“政务开放日（周）”等政务公开活动；走好群众路线，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定期组织对书记信箱、政府信箱、成都12345热线等渠道反映的基层政务公开“可视”“有感”问题的治理。（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四）严格政务舆情回应。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做好政务舆情回应、评估工作。严格执行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最迟5小时发布权威信息、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的时限要求，对其他政务舆情在48小时内予以回应；加强突发事件、公共安全等信息发布，负责处置的街道办事

处和部门是信息发布的第一责任人，要快速反应、及时发声，根据处置进展动态发布信息，正确引导社会舆论。（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二、提升政府网站总门户功能

（一）推进政府网站改版。强化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公开平台作用，积极推进改版工作。加强动态要闻等栏目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府门户网站的宣传引导作用；进一步做好相关栏目、内容和服务的归集整合，增强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政务服务、政民互动功能；探索开展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综合分析监管工作；加强政府网站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2023 年底前实现一级标准率达到 100%。（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二）提升智能应用水平。按照政府网站集群信息化建设要求，进一步提升智能搜索、智能问答和智能推送功能。扩大全市政府网站信息资源索引库数据量，提升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搜索功能，实现“一键提取、即搜即用”；丰富政府门户网站和 12345 热线知识库内容，创新在线咨询服务功能，推动人机“对话”上线，提升智能问答质效；深化智能推送功能，推动“自助浏览服务”向“智能关怀服务”转变，提升用户访问体验感和访问粘度。（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三）打造特色应用场景。拓展政务公开范围，以创新信息化应用场景为重点，梳理市民需求中的高频公共服务事项，分类集成一批依托市、区和街道三级体系的电子导航应用场景；加大

企业服务力度，深化“企业找政策”场景建设，推动“政策找企业”精准落地落实；积极贯彻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系统集成和跟进多元化宣传场景，进一步提升舆论引导作用。（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三、推动政务新媒体高质量发展

（一）严格账号运营管理。按照“谁主办、谁审查、谁负责”原则，进一步规范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建设和内容运维，避免因委托第三方运营造成“脱管”“失管”。主管单位要严格账号管理，做好政务新媒体工作的推进、指导、协调和监督，对于无力维护、内容质量差、关注度低的账号要关停注销，并及时更新监管系统备案信息。（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二）做优做强主账号。全面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创新完善机制加强全省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管理的通知》（川办函〔2022〕89号）要求，规范建设、融合发展，做优做强主账号，在挖掘重点、深化宣传、扩大影响上做文章，进一步提升全区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的矩阵联动效应。（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四、强化工作保障

（一）统筹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严格政务公开保密审查，按照“谁公开、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要求，健全保密审查机制，做好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载体安全工作。加强公开后的信息管理，定期清理已经过时、失效的内容，

避免信息散乱无序，防范汇聚风险。（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二）加强网站信息发布。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强化信息发布更新，第一时间发布政府重要会议、重要活动、重大政策等信息，切实做到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事关民生的重要政务活动信息在活动结束后 24 小时内上网公开，规范性文件在纸质公文印发后 3 个工作日内上网公开，机构职能、统计综述、概况简介等基本信息应每年适时检查更新。（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三）加强运维保障。围绕基层政务公开、政府网站与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等各项任务落地情况，常态化开展调查研究，查找差距不足，总结提炼典型经验。各部门要配足配强力量，明确责任科室和具体工作人员，做好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在线办事、安全运行保障工作。要加大日常监测力度，对政府网站链接可用、栏目更新、内容规范等情况进行日常巡检，定期对责任栏目开展自查自纠，加大对各项常态化监测结果的整改落实力度，及时修改错链、错图、错别字等问题，及时反馈整改结果。（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20 日印发
